

書面質詢：關於文化遺產保育事宜

上周是澳門「申遺」成功十五周年紀念日，意義重大。澳門歷史城區的保育管理，不但有助鞏固澳門歷史文化名城的地位及認受性，亦為中西文化交流歷史保留重要見證。因此，當局務須鄭重其事，檢視多年工作經驗，審慎訂定長遠保育規劃。

在上年五月，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遺產中心就澳門文化局提交的《澳門歷史城區保護狀況更新報告》作出分析後，議訂了決議草案，當中就提及要以《澳門歷史城區管理計劃》（下稱《管理計劃》）作為優先工作，並要求澳門於2020年底前向世遺中心交待最新情況¹。根據《文遺法》，歷史城區及緩衝區內的任何建築項目均受《管理計劃》限制，考慮到澳門城市總體規劃及詳細規劃短期內仍然從缺，《管理計劃》對保護歷史城區完整性、以及保持周邊社區脈絡與舊城區連貫性、系統性等方面的重要意義，不言而喻。而且，城市總規劃及詳細規劃亦應該緊密協調《管理計劃》，以免推出時與之衝突。

此外，世遺決議中亦提出應對具潛在影響的新發展項目進行遺產影響評估並提交予世遺中心審視，並鼓勵提升社會大眾對世遺歷史、價值及對現有世遺保護措施的認識等。事實上，近年社會上亦發生各種有關保育的爭議，以及大眾因對文遺法律認識不足，塗鴉、毀損文物、破壞受保育山體等情況。當局應向社會交待這類工作的檢視及改進措施。

就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 一、鑑於澳門城市總體規劃及詳細規劃短期內仍然從缺，《澳門歷史城區管理計劃》對保護世遺極為重要。當局能否交待目前《澳門歷史城區管理計劃》的立法狀況？能否提供時間表？當中會否新增在公眾諮詢期間備受關注的主教山系列景觀視廊及相關視廊區域中建築限高等規定²？

¹ <https://www.gov.mo/zh-hant/news/287180/>

² <https://mtt.macaotourism.gov.mo/201808/cn/contents/3/935.html>

林玉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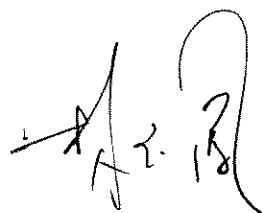
議員辦事處

ESCRITÓRIO DOS DEPUTADOS
À ASSEMBLEIA LEGISLATIVA

AGNES LAM

- 二. 當局會否與相關部門及實體溝通，使澳門城市總體規劃及詳細規劃與《管理規劃》相協調，以免屆時互相衝突？
- 三. 因應世遺中心2018年5月時的決議，以及近年社會上發生的各種保育爭議、大眾對文化遺產事宜及法律認識不足等情況，當局將會採取何種措施，以提升社會大眾對世遺及文遺的認知，以及評估各類對世遺具潛在影響的新發展項目？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林玉鳳議員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